

福州洁雅特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 450 吨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7 月 14 日，福州洁雅特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福州洁雅特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 450 吨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了相关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州洁雅特科技有限公司位于福州市长乐区松下镇松下村三叉路口 47 号，主要从事塑料管材生产。本项目租赁福州市长乐区恒强油脂有限公司进行生产活动，租赁面积 5094.7m²，建筑面积 2551.98 m²，设计规模年产塑料管材 450 吨（其中 PPR 塑料管 30t/a、PPR 塑料配件 15t/a、PVC 塑料管 360t/a、PVC 塑料配件 45t/a）。项目阶段性验收规模为年产塑料管材 255 吨（其中 PPR 塑料管 15t/a、PPR 塑料配件 15t/a、PVC 塑料管 180t/a、PVC 塑料配件 45t/a），后期待建设完全将进行项目整体验收。主要建设内容为工程主要组成为生产加工区、办公区等，配套设置废水、废气及噪声治理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10 月，福州壹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福州洁雅特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 45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1 年 11 月 05 日，由福州市长乐生态环境局完成审批，即《福州洁雅特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 45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长环评[2021]55 号）；

2022 年 5 月，我司完善项目现阶段生产条件并稳定运行，组织项目阶段性竣工验收工作。

项目已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用平台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50182MA8TKM5K23001Y。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1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1.5 万元人民币，约占总投资额的 10.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福州洁雅特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 450 吨项目阶段性建设内容，已建成部分参照的环评及批复中建设内容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调查根据现场踏勘并结合福州洁雅特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管材 450 吨项目的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主要变动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由于市场行情受疫情影响，本项目阶段性验收期间，仅建成 2 条塑料管材生产线，阶段性验收规模为年产塑料管材 255 吨（PPR 塑料管 15t/a、PPR 塑料配件 15t/a、PVC 塑料管 180t/a、PVC 塑料配件 45t/a）；后期待建设完全将进行项目整体验收。阶段性验收期间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设施及生产工艺不变。

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内容，同时根据现场勘查及相关验收资料，项目性质、规模（依据阶段性验收产量）、地点、平面布置及污染防治措施等未发生重大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264t/a，经出租方厂区已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松下村污水管网，最终纳入松下镇松下村污水厂处理站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注塑及挤出工序废气、喷码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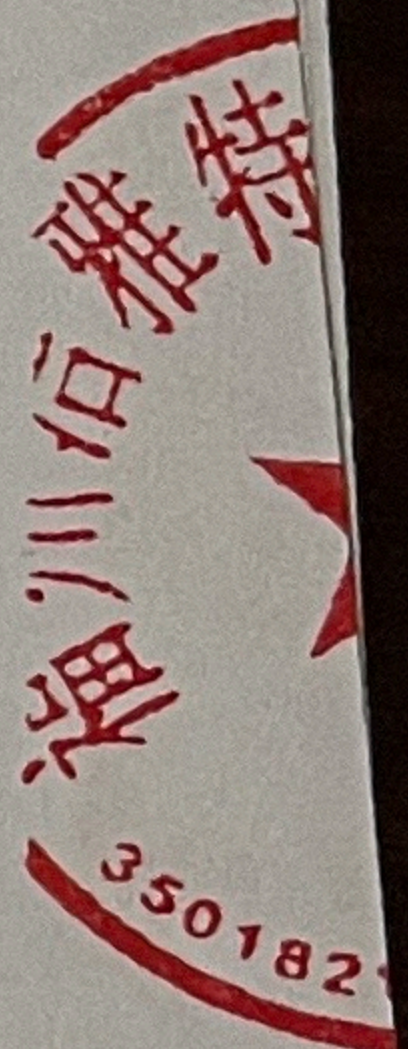
①注塑及挤出工序废气

本项目设置独立的注塑、挤出区域，并在区域上方设置集气罩，注塑及挤出工序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一套“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处理后，最终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有组织排放。

②喷码废气

本项目喷码废气产生量较小，通过生产时紧闭门窗等措施，喷码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③破碎工序粉尘



切割工序边角料可回收部分经简单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在破碎过程中会有少量破碎粉尘产生。由于本项目破碎工序对回收边角料的破碎要求不高，经破碎后的边角料粒径较大，且破碎过程中设备加盖，少量破碎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室内隔音、基础减震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员工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塑料边角料，经简单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少量不可利用的边角料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定期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再利用。

危险废物：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活性炭（HW49）及废包装空桶（HW49）。本项目设有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用专门容器分类收集危险废物后临时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福建省储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治理设施

根据厦门凯力信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编号KTT22052456），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阶段性验收期间，外排废水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标准要求，各指标能够达标排放。

（二）废气治理设施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阶段性验收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中相应标准值，能够达标排放。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表3中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能够达标排放。项目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的表A.1中排放限值要求，能够达标排放。



（三）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室内隔音、基础减震等措施降噪。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均能够达标排放。距离项目最近敏感点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符合功能区划要求。

（四）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厂区设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废塑料边角料经简单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少量不可利用的边角料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定期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再利用。厂区设危废暂存间，项目产生的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用专门容器分类收集危险废物后临时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福建省储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均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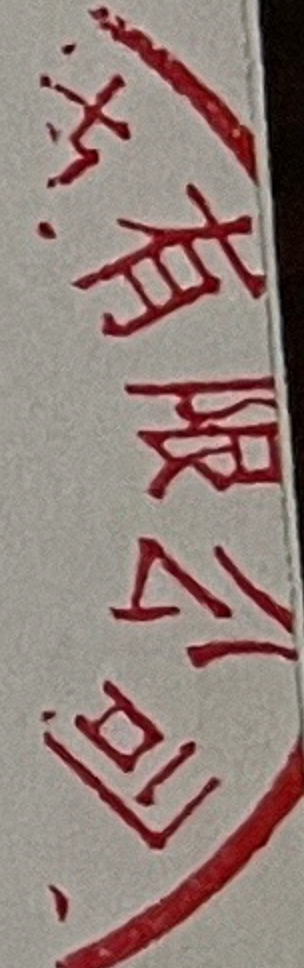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周边敏感点（东北侧居民小区）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并认真讨论后，验收组认为该项目阶段性建设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主要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基本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建设单位应制定各类污染物的自行监测计划。
- 3、后期待建设完全后，需进行项目整体验收。若项目产能发生变化，需及时补充各项污染物监测，以确保项目运营过程中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符合要求。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验收人员签到表”。



